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33号星网锐捷科技园2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燕惠女士召集并主持。应到监事三人,实到监事三人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:

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一季 度报告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1-3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详见2025年4月29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 潮 资 讯 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 会

2025年4月29日